## 高雄市輔育人員職業工會 入會須知

- 會員於入會時,所檢附的在職證明未確實提出,致使承辦人員誤信而審核通過入會者,日後勞保局查核投保人身份,發現不符投保資格者,該會員需自行承擔其後果。
- ◎6 個月內有無申請勞保給付的需求□無□有□生育給付□傷病給付□失能給付□死亡(1 家屬 2 本人)給付□老年給付
- 依勞保局規定,加保於職業工會的勞保不包含『就業保險』,所以無法申請下列給付:1. 失業給付2.提早就業獎助津貼3.職業訓練生活津貼4.育嬰留職停薪津貼5.失業之被保險 人及隨同被保險人辦理加保之眷屬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補助。
- 為配合勞工保險局規範年度清查投保於職業工會會員職業屬性,請務必配合工會查核之作業流程。
- 需調整投保薪資者,請主動與本會工作人員連繫,並提供薪資證明文件。
- 費 用:(1)入會費 500 元。(只需繳納一次;但退(出)會再入會者,必須重新繳納。)
  - (2)經常會費 1800 元整。(整年度一次收齊,不足一年自入會當月份算起)
  - (3)依本會章程第10條訂定之,會員經退(出)會,已繳交之保險期間內的勞 健保費依規定核退,其餘費用不予退還並留做公共事務用。
  - (4)眷屬依附投保,請檢附『戶口名簿』影本,健保費與本會會員相同金額。
- 繳款方式:(1)會員繳費期間為每年1、4、7、10月的20日前,請持繳費單至「四大超商」 繳納免手續費,如在截止日前未收到繳費單,請主動與工會連繫。
  - (2)如使用郵局 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至郵局帳號(0041691-0132866)請務必備 註會員姓名。
  - (3)個人聯絡電話及通訊地址有異動時,請主動告知工會,以便更改資料。
    - (4)為使會務工作順利進行,請會員在收到保費繳納單時,務必按時繳交,未按 時繳交者,本會催繳後即報各該主管機關視為欠費處理。

## 如有任何疑問請與我們聯絡

辦 公 室: 802 高雄市苓雅區中山二路 412 號 6F-5 工會會員群組:@208ureai

TEL: 335-6016 呂小姐、335-3123、0937904831 楊秘書長

M A I L: 3356016@gmail.com

Facebook:



工會網站:



勞保局:高雄市苓雅區政南街6號1樓號 TEL:727-5115 第二辦事處:高雄市鳳山區復興街6號 TEL:746-2500

健保局高屏業務組:80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59 號號 TEL: 231-5151